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商业保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9年11月15日，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信旅游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商业保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发起人在广州市越秀区民间金融街投资设立粤珠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粤珠保理公司”），经营范围为商业保理业务，注册资本（出资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将持有其100%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情况如下：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粤珠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

经营范围：商业保理业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股东：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三、公司投资设立商业保理公司的可行性分析

1、行业背景

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旅游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与此同时，赊销在旅游产业链多个环节普遍存在。由于旅行社、地接社、票务代理公司等旅游企业基本为轻资产类企业，很大一部分企业属于中小型企业，融资难问题较为突出。相比银行信贷，商业保理专注于某个行业或领域，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服务，方式灵活，操作简便，更适用于广大中小型企业，尤其以轻资产著称的旅游企业。因此，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业务模式

粤珠保理公司将本着“依法合规经营、严格控制风险”的基本原则，以旅游行业为核心场景，依托于众信旅游集团的产业优势专注于服务境内外旅游企业，通过经营地接款、机票代理、景区门票、酒店包租、游轮包位、旅游团款（针对企业会议旅游、奖励旅游等应收账款）等保理业务，利用丰富的投融资经验和结构设计能力，为客户提供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咨询、顾问服务，进一步巩固与旅游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联系，促进各方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同时，粤珠保理公司也会以联合保理、并购保理、双保理等形式，参与到其它项目中去，分享项目收益。通过提供保理服务，公司可以在现有主营业务以外进一步扩展旅游金融服务领域，逐步构建功能齐备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为公司主营业务完善、盈利来源多元提供重要支持。

3、组织机构

粤珠保理公司将实行执行董事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拟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风险控制的决策机构。公司下设为保理业务部、风控法规部、财务部、行政人事部四个部室。

四、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商业保理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融资和管理的保理相关业务，可以通过该种方式进行产业链优化，降低交易双方的业务风险及资金占用，构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互信互惠、协同发展的良好关系，优化商业信用环境。同时，保理业务

作为建设公司旅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的组成部分，可以提供旅游增值服务，丰富公司的利润来源，实现多方共赢。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以众信旅游集团现有业务为依托，投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风险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粤珠保理公司，主要面临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与合规风险等。粤珠保理公司将以集团现有业务为依托，选择优质客户，建立完善的风险管控体系，尽量规避系统性风险，坚决防范非系统性风险。由此，未来粤珠保理公司将主要从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组织架构、完善风险管控制度体系（包括决策机制、监控机制、问责机制、追讨机制）及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等方面入手，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五、备查文件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